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9日

至2025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
11.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1.03	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
11.04	募集资金用途	√
11.05	决议的有效期	√
11.06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
12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届时将听取《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吴飞美）》《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罗妙成）》《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郭晓红）》。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1、12、13、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10	福光股份	2025/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按照以下规定办理登记：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及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者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信函或者传真上面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提供1或者2中需要的资料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

2025年5月15日-2025年5月16日(每天9:00-11:30；14:00-17: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5年5月16日17:00前送达。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50015

联系电话/传真：0591-38133727

邮箱：zhengquan01@forecam.com

联系人：黄健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请参会者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			
11.0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03	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1.04	募集资金用途			
11.05	决议的有效期			
11.06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12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 第一批股份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光股份”)于2024年2月19日、2024年2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2022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第一批股份锁定期于2025年3月15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

根据《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草案)》《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福光股份A股普通股股票。2024年3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5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3月14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

二、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及第一批股份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4、上市公司应当在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二)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后，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4、除上述情形外，持股计划的终止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其他说明

根据《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草案)》《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追光者2号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司未满足2024年业绩考核目标，经管理委员会决定，参加对象标的股票权益部分一批股份不得解锁部分，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由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以后以原始出资额加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的金额归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享有。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2025年4月18日在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海珠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138.98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5.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9.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776.8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02.2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3,158.51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后，导致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决议，因此监事会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66号)核准，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8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2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8,536,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0,839,543.97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7,696,456.03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7月1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9)验字G-0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96,586,872.24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31,134,3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79,882,962.47元(包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其中：募集专户余额为77,882,962.47元、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102,000,00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到账净额	917,696,456.03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31,134,300.00
减：累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65,452,572.24
其中：本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0.00
加：累计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70,310,237.59
其中：本期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5,264,222.77
减：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结余转出)	231,604,458.91
其中：本期收回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其中：本期募投项目结余转出金额(含结项募投项目待支付尾款)注	754,500.43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9,932,400.00
其中：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9,932,400.00
募集资金余额	179,882,962.47
减：持有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金额	102,000,000.00
减：持有的通知存款金额	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7,882,962.47

注：1、本期募投项目结余转出金额(含结项募投项目待支付尾款)为“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754,500.43元；

2、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4年1月16日，公司进行了内部划款，将79,932,400.00元超募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于2019年7月17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六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兴业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中国银行福清宏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福清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3年2月28日，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兴业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就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于2023年3月8日中国光大银行福清市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79820180802260166进行管理。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078801600001401	74,226,042.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078801200001399	379,422.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118010100100223106	1,119,215.51
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	79820188000084446	2,158,282.66
合计			77,882,962.47

注：(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开立的账户13110101040025309长期未使用，已于2024年4月10日销户。

(2)因公司“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已结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开立的账户591904028310108已于2024年3月22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4-024号公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未来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投资产品起始时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3-039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未来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投资产品起始时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24-048号公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0,200.00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10,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型	期限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200.00	2025/3/28	2.23%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93天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2025/3/31	2.23%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91天
合计		10,2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7,993.2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8%。公司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详见公司2023-050号公告)。

2024年1月16日，公司进行了内部划款，将79,932,400.00元超募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兴所认为：贵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认为：福光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769.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93.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599.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651.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96%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部变(含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期投进(%)(4)=(2)/(1)	至项达预可用态期	到定使状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可性否生大	目行是发重变化
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注11)	是	38,038.91	28,501.91	28,501.91	0	23,469.06	-5,032.85	82.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注11)	是		9,537.00	9,537.00	0	8,335.99	-1,201.01	87.41	2023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10,561.03	10,561.03	10,561.03	0	5,823.65	-4,737.38	55.14	2022年4月	收入10,351.84万元	是	是	否
超募及超精密加工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507.80	16,507.80	16,507.80	0	11,403.09	-5,104.71	69.08	2022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注11)	是		4,846.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107.74	69,953.74	65,107.74	0	49,031.79	-16,075.95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3,265.06	626.90	626.90	0	626.90	0	100	2021年4月	收入1.万013.94元	否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7,993.24	7,993.24	7,993.24	7,993.24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23,396.85	15,403.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	26,661.91	24,023.75	8,620.14	7,993.24	8,620.14	-	-	-	-	-	-	
合计		91,769.65	93,977.49	73,727.88	7,993.24	57,651.9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12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募投项目“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为16,663.85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9,537万元用于新投资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7,126.85万元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如公司后续对该等募集资金的使用作出其他安排，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审议及披露程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